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YUNNAN YUNTIANHUA CO., LTD

# 清风汇

第十三期

云天化股份纪委办

2024年7月

# 目 录

## 专 题

在学深悟透中宣传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

## 评 论

违规接受“服务”必受惩处

## 解 读

在签订、履行合同时因严重不负责任被诈骗如何定性  
从中电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原总经理李义民案说起

## 廉洁故事

手记 | 女儿退钱记

## 在学深悟透中宣传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勇于自我革命是我们党最鲜明的品格和最大优势。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科学回答我们党为什么要自我革命、为什么能自我革命、怎样推进自我革命等重大问题，标志着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规律、共产党执政规律的认识达到新高度，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供了根本遵循。人民日报作为党中央的机关报，必须结合工作实际学深悟透这一重要思想，为把党的自我革命进行到底、把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推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新篇章**

任何一个重大创新理论的产生都不是偶然的，都有其产生的历史条件、时代背景和实践基础，都是为了回答重大时代课题。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着眼于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在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深入回答新时代对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提出的新课题。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民族复兴进入关键阶段，党带领人民推进前无古人的伟大事业，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我们党作为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如何成功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确保党永远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这是摆在全党同志面前的一个战略性问题。习近平总书记以非凡理论勇气、卓越政治智慧、强烈使命担当、深厚人民情怀，对推进党的自我革命这一重大命题进行深邃思考，带领全党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力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形成，是为了开辟党的自我革命新境界而不断发现真理、发展真理的过程。从2016年7月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大会上指出“全党要以自我革命的政治勇气，着力解决党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到2017年2月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强调“我们党之所以有自我革命的勇气，是因为我们党除了国家、民族、人民的利益，没有任何自己的特殊利益”；从2017年10月在十九届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同中外记者见面时强调“中国共产党能够带领人民进行伟大的社会革命，也能够进行伟大的自我革命”，到2022年10月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要求全党必须牢记“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正是在带领全党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力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历史进程中，习近平总书记创造性提出一系列具有

原创性、标志性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凝结了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丰富实践经验和重要理论成果，凝聚了全党高度共识，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新篇章，充分彰显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一个不断展开的、开放式的思想体系”。这一重要思想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历史与现实相贯通、认识论与方法论相统一，指引百年大党开辟了自我革命的新境界，对于我们党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深刻彰显“六个必须坚持”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我们研究问题、解决问题的“总钥匙”。对于一种科学理论，只有从世界观和方法论上去深入把握，才能掌握其精髓要义，也才能将其更好转化为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的实际成效。“六个必须坚持”深刻彰显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和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所蕴含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共同语言”“共同属性”。要从“六个必须坚持”

着力，不断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认识。

必须坚持人民至上，深刻揭示“为什么要进行自我革命”，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永葆初心、永担使命。人民是我们党的生命之根、执政之基、力量之源。从“六个必须坚持”的内在逻辑看，必须坚持人民至上集中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根本要求，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对中国共产党人的总体要求，也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秉持的根本立场。立场是思想体系中的核心和关键，有什么样的立场，就会形成什么样的观点和方法，立场决定、影响观点和方法。人民立场是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政治立场。必须坚持人民至上是践行党的初心使命的必然要求，也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的内在强大动力。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我将无我、不负人民”的崇高精神境界、“得罪千百人、不负十四亿”的强烈使命担当和“虽千万人、吾往矣”的大无畏气概，都是必须坚持人民至上在党的自我革命上的鲜明体现。为什么要进行自我革命？从根本上说是必须坚持人民至上的必然要求，是兴党强国、造福人民的必然要求。

必须坚持自信自立、必须坚持守正创新，深刻揭示“为什么能进行自我革命”，坚定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信心和决心。在“六个必须坚持”中，必须坚持自信自立、必须坚持守正创新，是体

现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根本要求。自我革命，顾名思义，就是牢记打铁必须自身硬的道理，坚决清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因素，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实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为什么能自我革命？关键在于我们党坚持自信自立、坚持守正创新。面对党自身存在的问题，我们党始终坚持自信自立，以中国化时代化的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有什么问题就解决什么问题，什么问题突出就重点解决什么问题，一次次靠自己解决了自身问题；坚持守正创新，深入总结和运用加强自身建设的宝贵经验，结合新的实践不断创新，自觉地以科学的态度、体系化的方式推进自我革命。正是基于这样一种自省、一种自觉、一种自信、一种自强，党的自我革命不断开辟新境界。

必须坚持问题导向、必须坚持系统观念，深刻揭示“怎样推进自我革命”，展现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的光明前景。推进自我革命与问题意识、问题导向紧密相关，自我革命的目的就是奔着解决问题去的，自我革命的过程就是一个不断发现和解决自身矛盾和问题的过程。敢于直面问题、勇于自我革命，是党的优良传统和鲜明特点，也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推进党的自我革命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坚持系统观念。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入推进管党治党实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打出一套自我革

命的“组合拳”。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总结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的成功实践，阐述了“九个坚持”的规律性认识和“六个必须”的原则性要求。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突出强调深入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九个以”的实践要求。这些都是系统观念在党的自我革命中的体现。

必须坚持胸怀天下，深刻揭示我们党推进自我革命的世界眼光，阐明党始终走在时代前列的奥秘所在。“六个必须坚持”中的必须坚持胸怀天下，从世界观角度看，表明我们党始终把整个世界、整个人类社会作为紧密联系的命运共同体，始终以世界眼光关注人类前途命运；从方法论角度看，表明我们党始终从人类发展大潮流、世界变化大格局、中国发展大历史正确认识和处理同外部世界的关系。必须坚持胸怀天下，彰显我们党推进自我革命时的大视野、大格局、大担当。我们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都不是自诩的，而是在与世界上其他政党的比较中得到彰显，这也决定了党的自我革命必须坚持胸怀天下，具备世界眼光，拓展国际视野。必须坚持胸怀天下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就是要从世界政党政治发展的规律中、从其他政党的兴衰成败中汲取经验教训，确保我们党始终走在时代前列；就是要确保我们党始终站在历史正确的一边、站在人类文明进步的一边，与世界其他政党加强对话与合作，肩负起为人类谋进步、为世界谋大同的大党担当。

## 进一步做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宣传阐释

人民日报始终坚持把报道好习近平总书记和宣传阐释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最重要的政治责任。要坚持平实务实、精准精确、高质高效，进一步做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宣传阐释，为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更加有力的舆论支持。

做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宣传阐释，就要讲深讲透这一重要思想的道理学理哲理。从道理上看，这一重要思想从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讲清楚了推进自我革命是我们党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这个深刻道理。要深入宣传阐释推进自我革命关乎党和国家事业成败、关乎我们党能不能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把道理讲深讲透。从学理上看，这一重要思想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是我们党推进理论创新取得的重大成果，具有坚实学理支撑。要运用哲学社会科学各个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为这一重要思想提供学科支撑、进行学理论证，把学理讲深讲透。从哲理上看，这一重要思想坚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充分彰显马克思主义科学的世界观、方法论和立场观点方法，体现深厚哲理意蕴。

要深入宣传阐释这一重要思想所彰显的包括“六个必须坚持”在内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推动干部群众更好领会这一重要思想的精髓要义，更好把握推进自我革命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

做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宣传阐释，就要坚持不懈改文风、谋创新。文风体现政治，也体现作风。“只有在生活的激流中，才能写出时代的篇章”。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深入基层一线，以“在路上”的执着和干劲，不断挖掘展现这一重要思想强大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的生动故事，增强宣传阐释能力。要走进群众生活，了解社会关切，不断从群众中汲取营养，善于运用接地气的形式解读这一重要思想，把鲜活的思想讲鲜活、彻底的理论讲彻底，推出更多能够走进受众语境、情境、心境的作品，让人听得进、有所思、有所悟、有所得。知常明变者赢，守正创新者进。我们必须积极主动、大胆探索、求新求变，不断创新传播理念、内容、体裁、形式、方法、手段、业态、体制、机制，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的宣传阐释更加立体化，让党的声音传得更开、传得更广、传得更深入。

## 违规接受“服务”必受惩处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违规接受宴请和车辆司机服务安排”“接受私营企业主低价装修”“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及健身、娱乐活动安排”“贪图享乐，接受‘管家式’服务”……类似表述屡屡见诸通报，深刻揭示不正之风与腐败问题互为表里、相互交织、相互影响。

一些违纪违法者热衷于享受老板的“服务”“安排”，有的甚至主动谋求管理服务对象为其“服务”。除了宴请、旅游、健身、娱乐活动外，有的将商人老板当成长期“饭票”，有的低价或无偿使用商人老板提供的房屋或车辆，还有的让其安排厨师做饭、照顾家属子女生活等，可谓五花八门。

在正风肃纪反腐持续高压态势下，“围猎者”们转变“围猎”方式，绞尽脑汁揣摩党员领导干部的喜好与需求：喜欢打牌的，专门安排私密场所约上固定人员陪打；喜欢打球的，专门安排场地联系高手陪练或亲自陪其打球；喜欢书画的，专门安排高档场所供其研练展示；小孩上学、老人看病、亲属就业，“围猎者”们亲自为其联系协调、打通关系、提供帮助。久而久之，被“围猎”者在商人老板鞍前马后的殷勤里迷失方向，在无微不至的“贴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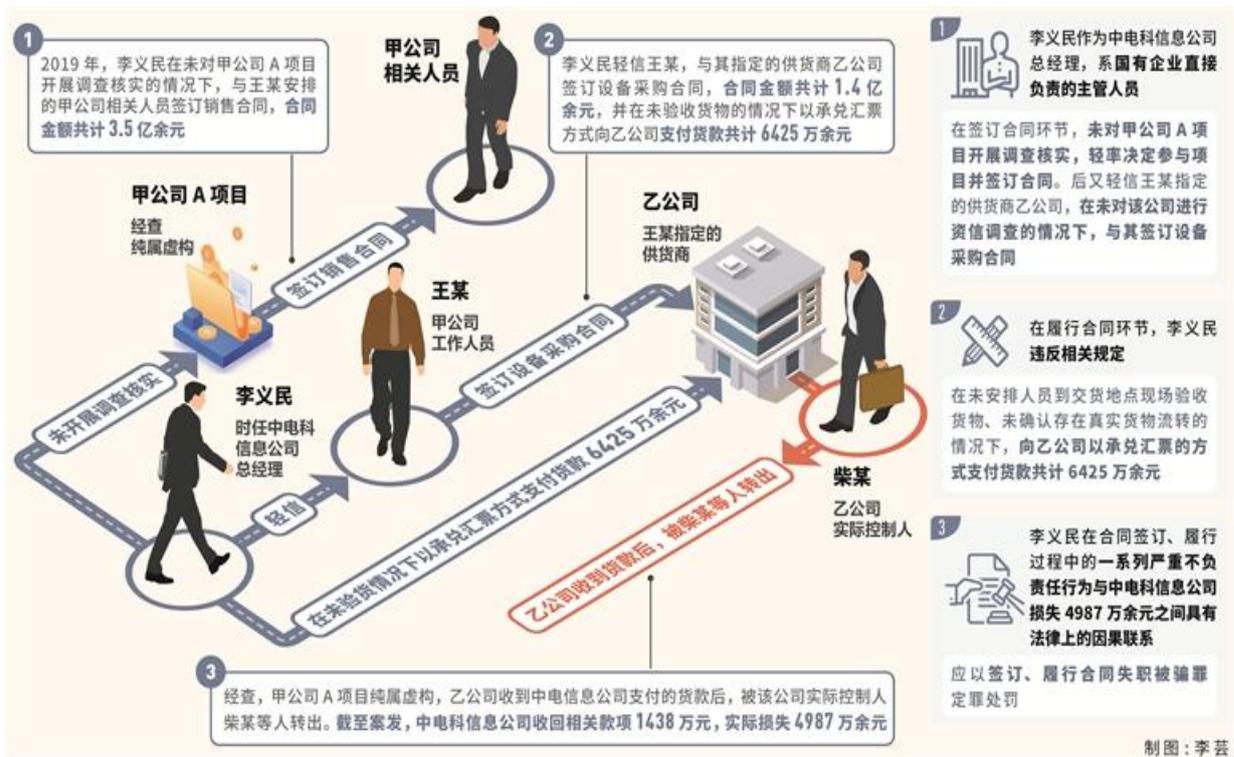
服务”中放下戒备，最终在“糖衣裹着的炮弹”攻击下败下阵来。

党员干部无论是主动寻求“服务”，还是心甘情愿接受“服务”，说到底还是思想“总开关”出了问题，背弃了初心使命，“官本位”思想泛滥、特权思想作祟，想当官做老爷。党员干部谋求管理服务对象为其“服务”，实际上是利用手中职权或影响力搞特殊化。看似未收钱财，但助长了奢靡享乐，放大了腐败风险；看似人情往来，实则模糊公私界限、突破纪法底线。就“围猎者”而言，这种“服务”让党员干部在一次又一次享受中放松警惕，待关系熟络后实现权钱勾兑，达到“围猎”目的。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围猎者”觊觎的是被“围猎”者手中的权力，而被“围猎”者最终亦只能滥用手中的权力，为其享受的“服务”买单。

党章规定，所有共产党员都不得谋求任何私利和特权，《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亦对相应行为作出了明确处分规定。对这样的“服务”应保持警觉警惕，根本上在于加强党性修养，不断纯洁党性，提升精神境界，自觉远离低级趣味。要坚决破除特权思想，自觉抵制歪风邪气，把心思和精力用在干事创业上、用在为人民服务上。要自重自省自警，时刻绷紧纪律之弦，不断增强纪律观念，把纪律的外在约束力转化为内在的自制力，做到心存敬畏、手握戒尺、慎独慎微，始终保持共产党人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 在签订、履行合同时因严重不负责任被诈骗如何定性 从中电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原总经理李义民案说起

来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 特邀嘉宾

葛朋飞 郑州市纪委监委第十一审查调查室副主任

袁亦方 郑州市纪委监委案件审理室副主任

史小帅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一级检察官

吴洋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一级法官

本案中，李义民作为央企下属公司的管理人员，其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能否由央企纪检监察机构移交地方纪委监委办理并进行党纪政务双立案？李义民作为中电科信息公司总经理，在签订、履行合同过程中，因严重不负责任而被诈骗，涉嫌何罪？我们特邀相关单位工作人员予以解析。

### 基本案情：

李义民，男，2002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高级工程师，中电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国有全资公司，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下属企业，以下简称中电科信息公司）总经理（正处级）等职。

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2019年，中电科信息公司工作人员郭某某（另案处理）从甲公司工作人员王某（另案处理）处得知，甲公司中标一个价值10亿元的A项目，希望能与中电科信息公司合作。郭某某将上述情况告诉时任中电科信息公司总经理的李义民，李义民为追求业绩，在未对甲公司A项目开展调查核实的情况下，与王某安排的甲公司工作人员签订销售合同，合同金额共计3.5亿余元，之后又与王某指定的供货商乙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即中电科信息公司从乙公司购进设备再销售给甲公司），合同金额共计1.4亿余元，并在未验收货物的情况下以承兑汇票方式向乙公司支付货款共计6425万余元。由于甲公

司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向中电科信息公司回款，2021年12月，李义民以中电科信息公司名义向郑州市公安局报案。经公安机关侦查，发现甲公司A项目纯属虚构，乙公司收到中电科信息公司支付的货款后，被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柴某（另案处理）等人转出，用于归还欠款等。截至案发，中电科信息公司收回相关款项1438万元，实际损失4987万余元。

**贪污罪。**2020年，时任中电科信息公司总经理的李义民为购买某房产，利用职务便利，套取公款共计150万元并占为己有。

**受贿罪。**2019年3月，江苏某公司（系中电科信息公司某工程项目合作方）法定代表人潘某某为谋求今后与中电科信息公司更好开展合作，送给李义民一张存有20万元的银行卡。2019年6月，潘某某再次安排其妻子向该银行卡存入30万元。李义民收受该银行卡后将卡中全部50万元用于个人消费。

### **查处过程：**

**【立案审查调查】**2022年12月16日，郑州市纪委监委对李义民涉嫌严重违纪违法问题立案审查调查。同年12月28日，经河南省监委批准，对李义民采取留置措施。2023年3月20日，决定对李义民延长留置时间3个月。

**【党纪政务处分】**2023年6月26日，经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党委批准，决定给予李义民开除党籍处分；由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给予其开除公

职处分。

**【移送审查起诉】**2023年6月27日，郑州市监委将李义民涉嫌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贪污罪、受贿罪一案移送郑州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郑州市人民检察院指定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

**【提起公诉】**2023年8月3日，金水区人民检察院以李义民涉嫌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贪污罪、受贿罪向金水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一审判决】**2024年1月24日，金水区人民法院判决李义民犯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三十万元；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二十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五十万元。判决现已生效。

李义民作为央企下属公司的管理人员，其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能否由央企纪检监察机构移交地方纪委监委办理并进行党纪政务双立案？

葛朋飞：本案中，李义民原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的事业编制人员，中共党员。2016年，经该研究所推荐，担任下属国有企业中电科信息公司总经理。2019年，经该研究所党委研究决定，确定李义民职级为正处级。因此，李义民工作单位在地方（中电科信息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河南省郑州

市），干部管理权限在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属于典型的“双管”公职人员（工作单位在地方，干部管理权限在系统的公职人员）。

第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工作单位在地方、管理权限在主管部门的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一般由驻在主管部门、有管辖权的监察机构、监察专员管辖；经协商，监察机构、监察专员可以按规定移交公职人员工作单位所在地的地方监察委员会调查，或者与地方监察委员会联合调查。前款规定单位的其他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可以由地方监察委员会管辖。这里的“其他公职人员”主要指主管部门党组（党委）管理的公职人员以外的其他公职人员。本案中，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工作人员中，除了领导班子成员属于主管部门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管理的公职人员外，其他工作人员如李义民则属于该研究所管理的公职人员，对于此类人员，地方监察委员会可获得管辖权。因此，对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纪委移交的李义民涉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问题线索，河南省郑州市监委具有管辖权，可以对李义民立案调查。

第二，根据相关规定，主管部门（包括中央和国家机关部委、中管企业、中管金融企业及其下属单位、企业）的纪检监察机构对管理权限在其监督单位的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的

问题线索，一般应当移送其所在地的地方纪委监委处置。地方纪委监委对“双管”公职人员立案的，可以与有管辖权的纪检监察机构协商确定案件办理方式。地方纪委监委对“双管”公职人员涉嫌违纪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一并立案审查调查的，相关纪检监察机构应当指定专人联系对接，积极做好配合工作。本案中，因李义民既涉嫌违纪，又涉嫌职务违法、职务犯罪，郑州市纪委监委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十七研究所纪委经协商确定后，可以对李义民一并立案审查调查，即党纪政务双立案。

**李义民作为中电科信息公司总经理，在签订、履行合同过程中因严重不负责任而被诈骗，涉嫌何罪？**

袁亦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监察机关依法调查公职人员涉嫌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根据刑法第一百六十七条规定，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在签订、履行合同过程中，因严重不负责任被诈骗，致使国家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构成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国有公司、企业的工作人员，由于严重不负责任，造成国有公司、企业破产或者严重损失，致使国家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构成国有公司、企业人员失职罪，国有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有前款行为，致使国家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构成国有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

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与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的区分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前者的犯罪主体更为狭窄，仅是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后者则为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二是**前者的失职行为必须发生在合同的签订、履行过程这一特定环节，后者的失职行为可发生在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履职的全部过程中。**三是**前者损害后果的发生系行为人的失职行为和合同相对方的诈骗行为共同导致的，后者仅要求行为人失职行为与损害后果存在刑法上的因果关系。上述两个罪名系特殊罪名与一般罪名的关系，如行为人的行为既符合国有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失职罪犯罪构成要件，同时又符合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的特别规定，应当适用特别规定，以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定罪处罚。

史小帅：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中的“**严重不负责任**”在实践中主要表现为以下几种情形：**一是**盲目轻信，不认真审查对方当事人的合同主体资格、资信情况；**二是**不认真审查对方的履约能力和货源情况；**三是**违背客观经济规律，盲目决策签订或者履行经济合同；**四是**在被骗后因担心被问责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致使国家利益受损，等等。本案中，李义民作为中电科信息公司总经理，系国有企业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在签订合同环节，李义民违反公司相关规定，未对甲公司 A 项目开展调查核实，

轻率决定参与该项目并签订合同，后又轻信王某所指定的供货商乙公司，在未按照相关规定对乙公司进行资信调查的情况下，与该公司签订设备采购合同，合同金额共计 1.4 亿余元。在履行合同环节，李义民违反公司相关规定，在未安排人员到交货地点现场验收货物、未确认存在真实货物流转的情况下，向乙公司以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货款共计 6425 万余元。经查，甲公司 A 项目纯属虚构，乙公司收到中电科信息公司支付的货款后，被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柴某等人转出。截至案发，中电科信息公司实际损失 4987 万余元。综上，李义民作为中电科信息公司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一系列严重不负责任行为，是导致该公司被他人以合同形式骗取单位财物的直接因素和主要因素，可以认定李义民上述严重失职行为与中电科信息公司损失 4987 万余元之间具有法律上的因果联系，构成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

**本案关联的合同诈骗案在监察机关对李义民立案调查时尚未侦查终结，是否影响对李义民案件的办理？**

袁亦方：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刑二庭《关于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犯罪是否以对方当事人的行为构成诈骗犯罪为要件的意见》：“认定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应当以对方当事人涉嫌诈骗，行为构成犯罪为前提。但司法机关在办理或者审判行为人被指控犯有上述

两罪的案件过程中，不能以对方当事人已经被人民法院判决构成诈骗犯罪作为认定本案当事人构成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或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的前提。也就是说，司法机关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只要认定对方的行为已经涉嫌构成诈骗犯罪，就可依法认定行为人构成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或者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而不需要搁置或者中止审理，直至对方当事人被人民法院审理并判决构成诈骗犯罪。”

本案中，相关证据证明，早在李义民被初核之前，其就因甲公司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向中电科信息公司回款，意识到中电科信息公司可能被诈骗，国家经济遭受重大损失，遂以中电科信息公司名义于2021年12月以被合同诈骗为由向郑州市公安局报案。2022年12月16日，郑州市监委对李义民涉嫌严重违法问题立案调查。此时虽然公安机关尚未对中电科信息公司被合同诈骗一案侦查终结并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但已经发现甲公司A项目纯属虚构，整个项目自始至终没有真实的货物交易流转，乙公司收到中电科信息公司支付的货款后，被该公司实际控制人柴某等人转出，用于归还欠款等，基本能认定柴某等人涉嫌合同诈骗罪。2023年4月，郑州市人民检察院以柴某、王某等人涉嫌合同诈骗罪，对其批准逮捕。

吴洋：司法机关在办理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案件过程

中，只要认定对方当事人的行为已经涉嫌构成诈骗犯罪，就可依法认定行为人构成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本案中，乙公司实际控制人柴某等人与王某通谋，通过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等欺骗手段，使中电科信息公司产生错误认识并签订、履行合同，其行为涉嫌合同诈骗罪。上述人员是否被法院审理并判决并不影响李义民因涉嫌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被移送审查起诉，也不影响李义民案件的开庭审理。因李义民犯贪污罪具有自首情节，且自愿认罪认罚，主动退赃，综合考虑其犯罪的事实、情节等，2024年1月24日，金水区人民法院判决李义民犯签订、履行合同失职被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犯贪污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三十万元；犯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二十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七年，并处罚金五十万元。2024年3月28日，柴某、王某等人因合同诈骗罪被一审宣判。

潘某某为了谋求与中电科信息公司的合作，送给李义民一张存有20万元的银行卡，后又向该银行卡内转款30万元，如何认定李义民受贿既遂的时间节点？

吴洋：根据“两高”《关于办理商业贿赂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规定，收受银行卡的，不论受贿人是否实际取出或者消费，卡内的存款数额一般应全额认定为受贿数额。

受贿行为的本质是权钱交易，只要行贿人、受贿人关于双方的行受贿意思表示明确，并将财物交给受贿人占有，行为即完成。以收受银行卡方式受贿的，当受贿人收受了银行卡，能够

实现对卡内存款实际控制，即可认定为既遂。但是司法实践中，还需要注意判断行贿人是否通过挂失、更换密码等方式实际控制卡内的资金，是否在事前事后表现出反悔的意思和行为，是否明确主动放弃送给受贿人的银行卡内资金的支配权，是否向受贿人提供了完全充分的信息，足以保证受贿人完全取出卡内存款或者消费，等等。

本案中，2019年3月，潘某某为谋求今后与中电科信息公司更好开展合作，送给李义民一张存有20万元的银行卡，并将银行卡密码告诉了李义民，李义民明知潘某某系为了与其拉近关系希望谋取关照，仍表示同意。潘某某主观上具有行贿的故意，客观上向李义民提供了银行卡密码，足以保证其能随时支配和使用该银行卡内资金。根据在案证据，此时潘某某已经放弃了送给李义民卡内资金的支配权，双方达成合意并实际完成了行受贿行为。对于该20万元，应以潘某某送给李义民该银行卡并告知密码时为受贿既遂的时间节点。2019年6月，李义民告诉潘某某银行卡里的20万元已经用于房屋装修了，潘某某随即表示会再转点钱，并安排其妻子向该银行卡转入30万元，后李义民将该30万元用于个人消费。因此时银行卡完全处于李义民的掌控中，对于该30万元应以潘某某的存入时间认定李义民受贿既遂的时间节点。

综上，李义民收受潘某某所送银行卡，卡内50万元均应计入其受贿数额。

## 手记 | 女儿退钱记

来源：云南省纪委省监委网站

晚饭后，我正在书房看书，只见8岁的女儿琪琪在门口来回磨蹭，想进来却又不敢。

我注意到了她不安的神情，连忙招呼她过来，问道：“琪琪，有什么事要和妈妈说吗？”

“妈妈，你要先答应我不生气，好不好？”琪琪紧张地说道。

“好啊，咱们有问题解决问题，绝对不生气。”我宽慰琪琪。

“妈妈，同学安安给了我1000块钱，我藏在书包里有好几天了。”琪琪吞吞吐吐地说。

“怎么回事？”我不由得加大了音量，“你把她给的钱拿给我看看。”

迟疑了半晌，琪琪背着书包来到我面前，从书本的夹缝里小心翼翼地翻出一张纸币递到我面前。一看，原来是一张面额为1000的越南盾。

经过一番盘问后，我才知道，原来这是安安“收买”琪琪，要求琪琪一直和自己玩的“巨款”。可是，自从拿了这1000盾“巨款”后，琪琪便失去了交友自由。每当她想去找其他小朋友玩时，安

安便说：“你可是拿了我的 1000 块钱，你不准和别人玩，玩了我就告诉老师你带钱到学校来……”

因为学校有规定学生不准带钱到教室，所以琪琪拿着这烫手的 1000 越南盾，既不敢拿出来显摆，又不敢和家长讲，更不敢和老师说，整天藏在书包里，像一颗炸弹。几天后，琪琪终于忍受不了，主动向我说了这件事。

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我有些哭笑不得。这虽然只是小朋友之间的玩闹而已，但却像极了我们查办的受贿行贿案件。这种交换行为，就发生在 8 岁的女儿身上。我突然意识到清廉自律要从小事抓起，从娃娃抓起，决定趁机教育教育女儿。

“琪琪，妈妈问你，收到钱后，你是怎么想的？”

“妈妈，刚开始我很高兴，觉得自己有钱了。可是安安限制我，说我拿了她的钱，我和哪个小朋友一起玩要由她来决定。”琪琪非常苦恼地说。

“对啦，琪琪。不管小孩还是大人，都不能随便收别人的东西，收了别人的东西之后，听别人的话，受别人控制，就失去了自由。”

“老师不也和你们讲过《公仪休拒鱼》这些故事吗？小错不改就会犯大错。所以我们要从小做起，不该拿的千万不能拿，要做一个清白正直的好孩子。”

“妈妈，我知道错了。”琪琪低下头，非常愧疚地说道。

“琪琪，妈妈明天陪你一块去学校，找老师把这张纸币当面退给安安，好吗？”

“嗯嗯，谢谢妈妈，以后我再也不会做这种事情了。”琪琪顿时松了一口气。

听着琪琪的话，我欣慰地点点头。

第二天，我和老师沟通后，老师提议以这件小事为例，邀请我到学校给孩子们讲一堂廉洁教育课，我欣然答应了。

课上，我采用讲廉洁故事，列举学习、生活中小朋友之间可能出现的“不廉洁”行为的方式，给孩子们讲了一堂廉洁教育课。看着那一双双清澈的眼睛，我坚信，把廉洁的种子种植在孩子们幼小的心田里，孩子们会更加懂得自律。